

贵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8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贵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贵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18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六、部门收支总表
- 七、部门收入总表
- 八、部门支出总表
- 九、部门项目支出表

第三部分 贵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18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票賂這刀 訣微去低悉命埃习廷血尾这醬框决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州政府及上级业务主管部门有关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定住房和城乡建设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住房制度改革。

（二）承担保障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职责。拟订住房保障、廉租住房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安排并监督廉租住房资金使用。

（三）负责建设工程质量的监督管理，监督实施工程建设实施阶段的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监督执行公共服务设施（不含通信设施）建设标准。

（四）承担规范建筑市场秩序、监督管理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的职责。负责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监督管理，组织协调建筑企业参与对外工程承包、建筑劳务合作。指导监督建设工程标准定额的实施。

（五）拟订城乡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全县城镇体系建设规划，按规定负责县域城镇体系规划的相关工作，负责建设用地的规划管理，核发《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并组织验收。负责对城市规划建设工程实施进行监督管理。承担城镇管理的工作。

（六）承担规范、指导农村牧区村镇建设职责。拟订村镇建设规划，指导农村牧区村镇建设、生态移民住房建设和安全及危房改造、小城镇和村庄人居环境改善工作。

（七）承担推进建设节能、城镇减排的职责。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建筑节能规划、计划并监督实施。

（八）负责监督各类住房资金管理制度的运行情况。

（九）负责拟订和实施全县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政策、措施，并监督检查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措施执行情况。

（十）建立和完善全县住房保障体系，承担全县保障性住房的分配和管理责任，承担廉租房公租房和经济适用房管理责任，确保其保值增值；

（十一）参与全县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参与老居住小区整治改造，参与制订旧城区改造计划，实施旧城区改造。

(十二) 承担全县物业服务行业管理责任。指导、监督全县物业服务企业经营活动；审批、报批物业服务企业资质，核发相应资质证书；对全县物业服务从业人员资格进行管理；指导业主大会、业主代表大会和业主委员会工作；负责物业维修资金归集、管理和使用审批；参与制定物业服务企业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

(十三) 负责房屋(公用设施设备、公共部位)维修资金、开发项目工程质量保修金、房屋征收补偿安置监管资金、房屋交易资金、房改资金以及其他专项资金的归集、使用和管理的工作；

(十四) 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贵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18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及临时机构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1	贵德县城镇监察大队
2	贵德县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所
3	贵德县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
4	贵德县新农村办公室

票事这刀诀微去低悉命埃习廷血尾2018平这酱院科茭

部门公开表 1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 年 预算 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03.94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经费拨款收入	2203.94	二. 外交支出			
（二）专项收入		三. 国防支出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四. 公共安全支出			
（四）罚没收入		五. 教育支出			
（五）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六. 科学技术支出			
（六）其他收入		七.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8	46.8	
		九.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83	36.83	
		十. 节能环保支出	1617.2	1617.2	
		十一. 城乡社区支出	462.54	462.54	
		十二. 住房保障支出	40.57	40.57	
本年收入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2203.94	2203.94	

部门公开表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18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12	01	01	行政运行	86.59	86.59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66	2.66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46	43.46	
208	27	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0.69	0.69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8.54	18.54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0.88	20.8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2.57	32.57	
212	01	03	机关服务	7.65	7.65	
212	01	04	城关执法	216.59	216.59	
212	01	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49.26	49.26	
212	01	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41.54	41.54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8.3	38.3	20
211	02	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	20		20
211	99	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597.2		1597.2
221	01	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8		8
			合计	2203.94	558.74	1645.2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18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合计	2203.94	532.57	26.1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29.91	529.91	
	1	基本工资	98.41	98.41	
	2	津贴补贴	168.87	168.87	
	3	奖金	10.17	10.17	
	07	绩效工资	4.1	4.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3.46	43.46	
	10	职工基本医疗 养老保险缴费	39.42	39.42	
	12	其他社会保障 缴费	0.69	0.69	
	13	住房公积金	32.58	32.58	
	50	在职人员取暖 费	12.27	12.27	
	81	其他人员工资	113.74	113.74	
	99	其他工资福利 支出	6.2	6.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51.37		26.17
	1	办公费	14.33		6.33
	2	印刷费	0.14		0.14
	4	手续费	0.2		0.2
	05	水费	0.15		0.15
	06	电费	1.24		1.24
	07	邮电费	0.95		0.95
	08	取暖费	2.28		2.28
	11	差旅费	0.9		0.85
	15	会议费	0.85		0.85
	16	培训费	0.95		0.95
	17	公务接待费	3.38		3.38
	28	工会经费	5.41		5.41
	31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2.35		2.35
	99	其他商品和服 务支出	1618.24		1.0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6	2.66	
	05	生活补助	2.66	2.66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年度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接 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合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本年预算数	5.73		3.38	2.35		2.35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18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部门公开表 6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年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2018 年预算数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203.94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经费拨款收入	2203.94	二. 外交支出	
（二）专项收入		三. 国防支出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四. 公共安全支出	
（四）罚没收入		五. 教育支出	
（五）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六. 科学技术支出	
（六）其他收入		七.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8
三. 上级补助收入		九.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83
四. 事业收入		十. 节能环保支出	1617.2
其中：教育收费收入		十一. 城乡社区支出	462.54
五.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二. 农林水支出	
六. 下级单位上缴收入		十三. 交通运输支出	
七. 其他收入		十四.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 住房保障支出	40.57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2203.94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2203.94
八.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二十七. 结转下年	
九. 上年结余			
收 入 总 计	2203.94	支 出 总 计	2203.94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及功能科目名称	资金来源										
				总计	使用以前年度结余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下级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的收支差额
类	款	项	金额						其中：教育收费					
				2203.94		2203.94								
212	01	01	行政运行	86.59		86.59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08	05	01		2.66		2.6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	01	05		43.46		43.46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208	27	01		0.69		0.69								
			行政单位医疗											
210	11	01		18.54		18.54								
			事业单位医疗											
210	11	02		20.88		20.88								
			住房公积金											
221	02	01		32.57		32.57								
			机关服务											
212	01	03		7.65		7.65								
			城管执法											
212	01	04		216.59		216.59								

212	01	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49.26		49.26								
212	01	09	住房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41.54		41.54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8.3		58.3								

211	02	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	20		20								
211	01	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597.2		1597.2								
221	01	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8		8								

部门公开表 8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及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2203.94	558.74	1645.2				
212	01	01	行政运行	86.59	86.59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66	2.66					
208	01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46	43.46					
208	27	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0.69	0.69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8.54	18.54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0.88	20.8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2.57	32.57					
212	01	03	机关服务	7.65	7.65					
212	01	04	城管执法	216.59	216.59					
212	01	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49.26	49.26					
212	01	09	住房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41.54	41.54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8.3	38.3	20				
211	02	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	20		20				
211	01	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597.2		1597.2				
221	01	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8		8				

部门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及 功能科 目名称	资金来源										
				总 计	使用 以前 年度 结余 资金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拨 款 收 入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拨 款 收 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事业收入		事 业 单 位 经 营 收 入	下 级 单 位 缴 入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用 事 业 基 金 补 支 差 额
金 额	其 中 ： 教 育 收 费													
			合计	1645.2		1645.2								
212	01	99	其他城 乡社区 管理事 务支出	20		20								
211	02	99	其他环 境监测 与监察	20		20								
211	99	01	其他节 能环保 支出	1597.2		1597.2								
221	01	99	其他保 障性安 居工程 支出	8		8								

第三部分 贵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18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18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18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203.94万元，比2017年减少659.23万元，主要是减少了古城和纵四路棚户区贷款1611.7万元，减少了路灯改造支出55.63万元，增加了政府购买环卫资金840.42万元等。收入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6.8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36.83万元，节能环保支出1617.2万元，城乡社区支出462.54万元，住房保障支出40.57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6.8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36.83万元，节能环保支出1617.2万元，城乡社区支出462.54万元，住房保障支出40.57万元。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情况如下图所示：

212	1	1	行政运行	86.59
208	5	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66
208	1	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46
208	27	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0.69
210	11	1	行政单位医疗	18.54
210	11	2	事业单位医疗	20.88
221	2	1	住房公积金	32.57
212	1	3	机关服务	7.65
212	1	4	城管执法	216.59

212	1	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49.26
212	1	9	住房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41.54
212	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8.3
211	2	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	20
211	1	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597.2
221	1	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8

二、关于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关于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203.94万元，比2017年减少659.23万元，主要是减少了古城和纵四路棚户区贷款1611.7万元，减少了路灯改造支出55.63万元，增加了政府购买环卫资金840.42万元等。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6.8万元，占2%；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36.83万元，占1.7%；节能环保支出1617.2万元，占73.3%；城乡社区支出462.54万元，占21.2%；住房保障支出40.57万元；占1.8%；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18年预算数为86.59万元，比2017年增加21.86万元，增长33.8%，主要是行政人员增加及人员增资。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18年预算数为2.66万元，比上年增加0.3万元，增长12.7%，主要是因为人员增资。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18年预算43.46万元，比2017年减少7.88万元，减少15%，主要是因为2017年原属我局的贵德县园林管理站分归至农牧系统，人员减少形成的。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项）2018年预算数为0.69万元，比2017年减少0.09万元，减少11.5%，主要是因为事业单位人员减少形成的。

5、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18年预算数为18.54万元，比2017年增加9.83万元，增长112.8%，主要是行政人员增加及人员增资。

6、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18年预算数为20.88万元，比2017年减少11.46万元，减少35%，主要是因为事业单位人员减少形成的。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18年预算数为32.57万元，比2017年减少1.54万元，减少4.5%，主要是因为事业单位人员减少形成的。

8、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机关服务（项）2018年预算数为7.65万元，比2017年增加1.65万元，增长27%，主要是行政人员增加及人员增资。

9、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2018年预算数为216.59万元，比2017年增加了72.03万元，增长49.8%，主要是城管大队新招录30名城管工作人员。

10、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工

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项）2018年预算数为49.26万元，比2017年增加了8.44万元，增长20.6万元，主要是人员增资。

11、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项）2018年预算数为41.54万元，比2017年减少0.44万元，减少1%，主要是人员减少。

12、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支出（项）2018年预算数为58.3万元，比2017年减少21.06万元，减少26.5%，主要是科目调整差异。

13、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款（项）2018年预算为20万元，2017年增加20万元，增长100%，主要是新增项目支出。

14、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2018年预算为1597.2万元，2017年增加1140.42万元，增长249%，本项为环卫服务市场化项目。

15、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2018年预算为8万元，比2017年增加8万元，增长100%，主要是科目调整差异。

三、关于贵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贵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566.7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532.5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98.41万元、津贴补贴168.87万元，奖金10.17万元，绩效工资4.1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43.46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39.42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0.69万元，住房公积金32.58万元，在职人员取暖费12.27万元，其他人员工资113.74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

出6.2万元。公用经费26.1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6.33万元、印刷费0.14万元、手续费0.2万元，水费0.15万元，电费1.24万元，邮电费0.95万元，取暖费2.28万元，差旅费0.9万元，会议费0.85万元，培训费0.95万元，公务接待费3.38万元，工会经费5.41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35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04万元。

四、关于贵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18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贵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18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5.73万元，比2017年减少0.82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增加（减少）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35万元，减少0.63万元；公务接待费3.38万元，减少0.2万元。2018年“三公”经费预算比2017年减少主要是根据相关要求对“三公”经费预算进行压缩。

五、关于贵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贵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18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关于贵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18年部门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贵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上年结余等；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6.8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36.83万元，节能环保支出1617.2万元，城乡社区支出462.54万元，住房保障支出40.57万元。2018 年收支总预算2203.94万元。

七、关于贵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18年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贵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18年收入预算2203.94万元，其中：上年结余0万元，占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203.94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0万元，占0%。

八、关于贵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18年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贵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18年支出预算2203.9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66.74万元，占25.7%；项目支出1637.2万元，占74.3%。

九、关于贵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项目支出预算情况的说明

1、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款（项）2018年预算为20万元，2017年增加20万元，增长100%，主要是新增项目支出。

2、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2018年预算为1597.2万元，2017年增加1597.2万元，增长100%，本项为环卫服务市场化项目。

3、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2018年预算为8万元，2017年增加8万元，增长100%，主要是科目调整差异。

4、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支出（项）2018年预算数为20万元，比2017年增加20万元，增长100%，主要是新增项目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2018年贵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26.17万元。

（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18年贵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60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5.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597.2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底，贵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9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厅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3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5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8年贵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专项均实行绩效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637.2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类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包括财政部门经费拨款、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其他收入。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二、支出类

（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

行（项）：指贵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用于人员工资、津贴补贴及临聘工资等支出。

（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机关服务（项）：指贵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指用于贵德县城镇上监察大队人员工资、津贴补贴及临聘工资和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等。

（四）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项）：指用于贵德县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人员工资、津贴补贴及临聘工资和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等。

（五）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住房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项）：指用于贵德县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所人员工资、津贴补贴及临聘工资和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等。

（六）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指用于贵德县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人员工资、津贴补贴及临聘工资支出等。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贵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所属的遗属人员生活补助费。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贵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及所属事业及参公单位人员养老保险金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

的补助（款）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项）：指贵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所属事业及参公单位人员失业保险金支出。

（十）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贵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人员医疗保险金支出。

（十一）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贵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所属事业及参公单位人员医疗保险金支出。

（十二）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项）：指用于贵德县城市维护费。

（十三）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指用于贵德县环卫服务市场化项目。

（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指贵德县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所用于保障性住房专项业务支出。

（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贵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所属事业及参公单位人员住房公积金。

三、其他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预算单位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财政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